

光明网讯（记者 张慕琛 陶媛）近年来，互联网上以虚拟货币为由的诈骗“套路”不断出现，专家强调虚拟货币不等于区块链概念。相关部门对虚拟货币重拳出击，剑指虚拟货币与非法集资乱象，为区块链概念拨乱反正。那么，我国互联网虚拟货币都存在哪些欺骗手段？我们如何识别和防范这些骗局？非法集资与虚拟货币有何异同？我国是如何监管非法集资的？本期【金融专家网上说】邀请中钞区块链技术研究院院长张一锋、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金融法研究所所长黄震、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协会业务三部主任杨彬进行独家解读。

以下为访谈实录：

嘉宾：

中钞区块链技术研究院院长张一锋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协会业务三部主任杨彬

主持人：陶媛

主持人：

各位观众大家好，欢迎大家收看由光明网主办的《金融光明论》。在上一期节目中，我们与大家科普了究竟什么是虚拟货币，那么在本期节目中我们还将深入探讨，让我们一起走进本期节目《起底虚拟货币》。首先让我去介绍一下，他们是中钞区块链技术研究院院长张一锋、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金融法研究所所长黄震、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协会业务三部主任杨彬。虚拟货币出现之后已经有哪些骗局了呢？我们是不是请杨老师给我们介绍一下？

杨彬：

事实上，虚拟货币这几年骗局特别多，归纳下来我觉得它有几个显著的特征：

第一，

它有一个特别高大上的帽子叫“区块链”。

与这些新技术有关的货币就是虚拟货币，它看不见、摸不着，给我们的感觉就是很神秘，大多数人对越是不懂的事就越向往，越觉得很神秘。

第二，我们身边经常能够见到的一夜暴富，

对我普通老百姓来说是刺激比较大的。因为身边的人经常跟你说我买什么币，一夜之间就收益50%甚至几倍，网上也有一夜暴富的例子。

第三，虚假宣传

。各个方面的手段层出不穷，让你防不胜防。聘请名人，租用超五星级酒店，甚至包括政府会议中心、礼堂，举办研讨会、产品推介会等等，还有出示或真或假的证书、专利证书、获奖证书等等，这方面的政府批文。

怎么来识别骗局呢？其实针对这几个特征，作为投资者要考量一下，比如对于高大上帽子的问题，一旦钱要从你的口袋里掏出来，我都需要问问自己，这个东西是不是真的懂？它的盈利的模式在哪里面？比如在投资比特币时，可能是你对具体的细节不一定很懂，但是我觉得有一些基础规则你是不是应该清楚？比特币不是一个实体，它是一串加密数字串，它是用“挖矿”挖出来的，不是人民银行发行出来的，它的总的发行数量是恒定的。对于这些问题以及投资的项目，你要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第二，作为人性，一夜暴富我们都很向往。实质上，但也有非常多的投资失败的案例，我们会选择性地相信自己是那个一夜暴富的，而不是那个投资失败的。

第三，针对宣传，其实我们同样也需要打一个问号。比如，聘请名人站台，名人没有任何证据显示他比普通老百姓更懂得投资。现在一些所谓的证书，它的真实程度和含金量，查一下大体上知道它是否可靠。所以对于这种骗局，不管它外表如何，采用什么形式，只要我们能够冷静地深入思考一些问题，我觉得还是能够发现它背后的骗局的。

主持人：常用的欺骗手段是什么样的呢？请黄老师您给我们介绍一下

黄震：

在我观察到的以区块链、虚拟货币为由的这些骗局，一般都会给投资者以高收益这种非常诱惑的预期，比如完成1000%、10000%的收益等。第二，因为新技术讲你听不懂的名词术语。这样会使很多不懂技术，或者一知半解的人陷入所谓的高科技的迷雾之中。第三，宣传手段，他会拿一些证书或者一些机构给他们所谓的奖项等，让人觉得重大的成果。第四，请名人或者借大活动开展面向公众的营销、推广等。

主持人：

那么我们知道其实有些骗局现在已经形成了比较大金额的这个违法的犯罪活动，可以跟我们分享一个案例？

黄震：

我印象较深与区块链有关的名义或者融资，是国内有一种号称是“五行币”，那些女孩子都剃光脑袋，然后在大街上招摇过市，说他们是“五行币”的宣传活动。这

个案子以这种特殊的方式夺取人们的眼球是他们宣传的惯常手法。这个涉嫌非法集资罪立案，有可能是金融诈骗。

张一锋：

从我的观点，这几年代币或者虚拟货币市场的投机氛围是非常浓的，这里面有很多是欺诈的。另外，虚拟货币市场本身暴涨暴跌，给某些人带来了一些希望。以比特币为例，2017年它一年涨了17倍，2018年跌了70%—80%，在这种高度投机的市场里，就会驱使一些人对于这种投资预期抱有不切实际的希望。

主持人：对于这些虚拟货币投资的诈骗，我们应该怎么去识别和防范呢？

杨彬：

其实防范这种非法集资是一个比较大的问题，可以从很多个方面展开。但是，最有效的一点是要加强投资者的教育，要普及金融投资的常识。最关键的，我们一定要让投资者清楚，在投资里最大的一原则就是风险和收益是匹配的。换句话说，高收益的背后一定是高风险。我们最近一期发行的国债，三年期的利率大概是在4%左右。对于国债来说基本上是无风险的投资收益率。收益率如果超过了4%，那么它背后多少存在风险。关于这一点，中国人民银行的党委书记、银保监会主席郭树清在去年陆家嘴的论坛上有一个精彩的论述。当时郭书记指出，在打击非法集资过程中，我们最需要的就是通过各种方式让普通老百姓知道高收益背后一定是高风险。如果一项投资收益率超过了6%，可能就要打一个问号。投资收益率超过了8%，可能风险就很大。如果一旦超过了10%，你就要做好损失全部本金的准备。

另外，目前非法集资有一种带利息的比较隐蔽的形式。以前的非法集资可能是法币、现金等。现在有很多代币，有很多变种，ICO、IMO、IFO等，其实背后的核心逻辑就是说通过发行、筹集比特币、虚拟币、代币的形式来筹集资金，都涉及到非法集资。

当然，在保护投资者，加强投资者教育这方面，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自成立之后，一直是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的。今年的5月份，协会联合处置非法集资部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防范非法集资的宣传活动，内容非常丰富，也很通俗易懂。同时，我们也不定期地会进入大学校园开展互联网金融知识进校园的活动，也就是说从我们的大学生开始，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投资意识、消费意识。当然，对于ICO（首次代币发行）相关的风险提示，实际上我们协会早在2017年的8月份就连续发布了几期关于比特币跨国交易，关于ICO以及变相ICO相关的一些风险提示。所以，我也建议投资者登陆我们的网站、公众号，第一时间了解有关虚拟货币，防范非法集资相关知识，从正规的渠道获取信息。

主持人：从业者和平台方面，我们应该怎么去防止或规避这样的风险？

张一锋：

对于虚拟货币这类新生事物来讲，广大人民确实是非常难以去识别的。所以媒体、监管机构及时地发声、宣传正面信息，能够传导正确信息。对监管机构，包括从2017年94文件，2018年相关文件的出台，都是非常及时对于投资者、广大人民进行教育和风险的提醒。从实践来看，我们认为这个政策出台非常及时、非常有力，也有效地对于国内虚拟货币市场的管理进行了指导。

主持人：

如果真的出现了这种定向伤害，那么怎么挽回损失，或将损失降到最小？是否有什么识别风险的方法教给大家，或者已经出台有力法律武器去保护大家的合法权益呢？

黄震：

从法律方面，出台了很多有关非法集资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这些司法解释最适用、最清晰地表达了有关司法部门的看法，他会解释清楚什么是非法集资，对于非法集资的案件怎么认定、证据怎么样来选取等。所以希望投资者好好去读一读有关司法解释的内容。

第二，监管部门有专门打击非法集资办公室，他们会定期地开展活动，进行教育、宣传等等。我们民众也应该积极参与、了解宣传内容。

第三，监管部门查处一些案子，一些非常典型的非法集资大案、要案，比如E租宝案件等。

那么在代币融资这个领域中间也有一些典型的案件，我们可以看到监管部门一直没有手软，也是通过查处这些案件进行的传播、教育，让社会了解防范非法集资风险。

主持人：

非法集资跟我们的虚拟货币有什么样的异同呢？我们也请杨老师跟我们科普一下。

杨彬：

根据最高法的司法解释，非法集资是指未经监管机构批准，或者违反现有的金融管理法律法规，向公众吸取资金的行为，实际上是有四个特征：第一，非法性。非法性指的是业务没有经过批准，没有牌照，比如不是银行就不能吸收公众存款。第二，公开性。公开性指的构造通过公开的渠道来进行相关宣传，不管这样的渠道是通过手机短信形式，还是通过网络，甚至门店、横幅形式。第三，利诱性。它可以承诺给你比较高的利息，或者到期会给你还本付息。第四，社会性。社会性指它向社会公众，而不是特定对象吸取资金的，这基本上是目前司法机关对于非法集资认定

的几个标准。

主持人：

虚拟货币是非法集资的一个重阵地，为什么它成为了非法集资的一个主要的阵地呢？

杨彬：

所谓代币融资，实质含义是通过筹集比如比特币或者以太币，是有交易市场的，通过筹集这些币融得资金，融资者实质上是可以把这些币卖掉来获得法币的。所以代币融资，它里面90

%以上都涉嫌非法集资，因为它是一个变种。

非法
集资传统

上，更多吸取的是

现金或银行存款，现在变成了吸取虚拟货币。

不管情况如何变化，它背后的实质没有变，它依然符合最高法的司法解释对于非法集资这四个要点。

主持人：

投资者怎么去判断这是非法集资呢？怎么去规避一些常见的欺骗或者不法手段呢？

杨彬：

不管是非法集资，还是代币融资，我觉得最容易判别的一个特征，高收益的背后一定是高风险。所有非法集资，还有代币融资，它给你承诺的利率一定是超过了普遍取得的金融投资的收益，极少有看到低于10%、20%的，都是非常高的，这一点是非常关键的。

除了投资端，我觉得打击非法集资，还需要一些手段。比如，监测手段，一旦非法集资的金额多了，再去取缔，尽管非法行为被打击了，很可能这些钱就没有了。这就需要打击非法集资，需要打早、打小。怎么去打早和打小呢？要有一定手段去支撑，你要做相应监测、分析。尤其是人民银行禁止关于代币融资及其交易之后，实际上还是有非常多的平台在从事这样的业务。在这方面，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也是根据金融监管机构的统一安排，持续地进行监测工作，也采用很多手段，这个手段既包括技术上的，也有人工排查方面的，发现了很多涉案线索，都移交给金融监管机构进行打击。所以，我觉得持续的监测是非常重要的。另外，建议广大投资者，如果发现这种情况，应及时向金融监管机构或公安机关进行报告，这样才能够把整个非法集资的风险降到最低。

主持人：

我们现在已经通过什么样的数据或手段进行监测，或者技术的识别和判断呢？

黄震：

非法集资有四个特性。第一，非法性。第二，公开性。第三，利诱性。第四，社会性。那么根据这四性来分别设立指标进行观测，通过大数据是非常好监测的。比如说非法性，那机构是不是持有金融牌照？产品是不是经过登记？如果没有的话，就容易识别它这个非法行。

第二个，公开性。它要经过一些公开的渠道，比如报纸、网络、电视广告等，来进行宣传，这个公开传播是容易采集监测到的。

第三个，利诱性。它承诺的收益超过8%以上是承诺了高收益。

第四个，涉众性或者叫社会性。它涉及的群体不特定，而且人数规模很大，这也可以监测到。

我们国家现在有两个国家级非法集资的监测平台，一个是中国国家互联网金融协会，现在它们正在技术开发之中，也在运行。

第二个就是由国家发改委立项，由国家计算机网络安全中心设立的国家互联网金融风险分析技术平台，对识别P2P、ICO等各种风险，尤其涉及非法集资，是做了大量的工作，每月都给有关监管部门提供监测报告。

主持人：

那么怎么去打击它或者控制它？您给我说说事后这方面我们是有什么样的准备呢？

黄震：如果监测到了，第一，会进行有关调查

，进一步深入地上门核实，看看它们是不是非法经营、异地经营等情况。承诺的收益，这些项目有没有真实地存在等。第

二，发布风险提示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国家互联网金融风险分析技术平台有时发布一些已经监测到的风险项目或者机构进行提示。第三，

把已出现风险进行登记

，让投资者、金融消费者能进行上门的或网上登记，了解涉众性规模、资金规模。

第四，到公安部门去进行立案、投诉和备案，到监管部门进行投诉等。

杨彬：

实际上，现在危害最大的就是通过网络形式进行非法集资。因为传播比较广，涉众

非常广泛。所以，监测重点是通过这种所谓的交易平台形式，进行相的一些非法的活动，在这方面有一些大数据的技术在做支撑。

另外，现在经过打击在境内在提供这样非法服务的交易平台已经销声匿迹了。因为现在平台要去做交易，必然涉及到资金的汇化、交易等等，这些都需要金融服务去支撑的，现在金融机构不得为这类提供服务，所以基本上这条路已经堵死了。

张一锋：

从前年94文件出台以后，人民银行和相关部委也一直对于虚拟货币进行监测和监管，主要是有三个方面：

第一类，已经发行代币的，要求赎回。第二类，对于虚拟货币的交易平台要求关停。第三类，发布虚拟货币交易的相关微信公众号、网站要进行关停。去年人民银行专门披露信息，从前年开始的相关进展情况，包括关停工作进展。

数字货币是货币未来重要的发展方向。但是，虚拟货币的发展过程中间也出现了各种问题。

以比特币为例，比特币最早来自于中本聪的论文，是一种点对点的电子货币系统，所以它的出发点是希望能够实现支付。但是从比特币十年的发展历程来看，它实际已经偏离了当年去做支付的初心。所以我们今天更多把它认同为一种资产、数字黄金。我认为最近Libra（脸谱推出的虚拟加密货币）的出现，它其实是一个标志，这个标志说明加密货币领域里面本身也在反思，数字货币、加密货币的发展，如何和今天的这个金融体系更好的对接。既包括技术的完善，也包括和今天金融业务的兼容性。所以，虚拟货币未来的发展是动态的，它还会持续往前去走。但是，同时我们要警惕，在这个虚拟货币发展过程中间出现的非法的行为，尤其是诈骗和一些不规范的金融扰乱现有金融体系的不良行为。

主持人：

通过这样一期节目，大家对于虚拟货币会有新的认识，也再次感谢三位老师参与讨论，谢谢大家！今天的金融光明论到这里就要和您说再见了，再次感谢各位网友的观看！